

商业职工自修大学丛书

林文益 编著

中国 商业简史

中国展望出版社

中国商业简史

——一八四〇年以前

林文益 编著

中国展望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北京

中国商业简史

一八四〇年以前

林文益 编著

中国展望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4号)

北京市朝阳区展望印刷厂印刷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毫米1/32 12.25印张

297千字 1985年5月 北京第1版

1985年5月第1次印刷 1—50,000册

统一书号：4271·066 定价：2.45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马克思主义关于商业理论的基本思想为指导，按照历史顺序，分别叙述我国从先秦开始，历经秦、汉、三国、两晋、南北朝、隋、唐、五代、两宋、元、明，直到清代鸦片战争以前各个历史时期的市场和商业，阐明了我国商品交换和商业的起源，各个历史时期我国经济发展概况，市场和商品流通的扩大状况，商业和商业资本的发展状况，以及某些重要朝代的官营商业和商业政策，等等。

本书可以作为财经院校、商业学校的教材和函授教材，并可供商业研究人员和财贸干部研究参考。

出版说明

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我社聘请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物资经济研究所的研究人员，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北京经济学院、辽宁财经学院、山西财经学院的教授和讲师，根据大学商业经济专业本科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要求，从兼顾大学本科、函授教育和商业职工自修成材两方面的需要出发，采取通俗易懂、深入浅出、便于自学的写作方法，撰写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现代汉语、经济数学、中国商业简史、商业经济学概论、商品经营学概论、商品价格学、商业计划、商业企业管理学概论、商业会计学、商业财务、商业统计学、财政与金融、商品学基础、中国经济地理、经济法概论等十八种政治理论和专业书籍，作为大学财经院校学生和广大商业职工的整套教材。

目 录

第一章 秦以前的市场和商业	1
第一节 商品交换和商业的起源.....	1
第二节 春秋时期——奴隶社会崩溃时期的 市场和商业.....	13
第三节 战国时期——向封建社会过渡时期的市 场和商业.....	25
第二章 秦、汉时期——中央集权封建专制国家确立时 期的市场和商业	44
第一节 秦统一中国——封建生产方式确立 时期的市场和商业.....	44
第二节 汉代——封建生产方式巩固时期的市场.....	48
第三节 汉代——封建生产方式巩固时期的 民间自由商业.....	60
第四节 两汉时期抑商政策的推行和官营商 业的概况.....	70
第五节 三国、两晋、南北朝——中国封建社会出 现周折时期的市场和商业.....	88
第三章 隋、唐、五代时期——统一封建国家发展 时期的市场和商业	107
第一节 隋代的市场和商业.....	107
第二节 唐代的市场.....	112
第三节 唐代的商业.....	123
第四节 唐代的官营商业和商业政策.....	131

第五节	五代时期的市场和商业	143
第四章	两宋——封建国家中央集权加强时	
	期的市场和商业	154
第一节	北宋时期的市场	154
第二节	北宋时期的商业	170
第三节	北宋时期的官营商业	181
第四节	北宋时期的商业政策	197
第五节	南宋时期的市场	206
第六节	南宋时期的商业	218
第五章	元代——封建国家中央集权加强时	
	期的市场和商业	246
第一节	元代的市场和商业	246
第二节	元代的商业	259
第六章	明代——封建国家中央集权加强时期	
	期的市场和商业	278
第一节	明代商品生产的发展与资本主义萌芽的出现	278
第二节	明代商品流通的扩大和国内市场的变化	288
第三节	明代地区商品流通的扩展和城乡市场的变化	296
第四节	明代商业的发展和商业资本积累规模的增加	305
第五节	明代商业资本发展的新动向	315
第七章	清代鸦片战争以前——封建社会走向没	
	落时期的市场和商业	325
第一节	清初商品经济的破坏和恢复	325
第二节	清代商品流通的扩大和国内	

	市场的新变化	335
第三节	清代地区商品流通的发展和 城乡市场的新变化	346
第四节	清代商业的发展和商业资本的变化	356
第五节	清代商业资本的封建落后性	367

第一章 秦以前的市场和商业

第一节 商品交换和商业的起源

我国古代商品交换的产生

交换，作为人们相互交换活动的过程，是一切社会形态所共有的，但产品的交换却是在原始社会末期才产生的。

大约在五十万年以前，中国猿人已经能够制造简单的劳动工具。他们过着狩猎兼采集的生活，并且已经懂得用火。那时，生产力非常低下，人们依靠集体力量向自然界作斗争，过着共同劳动、共同消费的生活，没有什么剩余的产品可以拿来交换，也不懂得储存食物，只能“饥即求食，饱则弃余”。^①历史上曾有“有巢氏”时代和“燧人氏”时代的传说，大概就是这个时期。

原始人经过了几十万年漫长的发展，开始向氏族阶段转化。由于狩猎工具的改进和技术的提高，人们获得的生活资料也逐渐增多了，石器、骨器、装饰品等日益丰富。历史上曾有“结绳而为网罟，以畋以渔”的“伏羲氏”时代的传说，^②大概就是这个时期。

距今四、五万年的时候，我国原始社会进入了母系氏族时期。氏族内部已经产生了按性别、年龄而进行简单分工。男性成员负责狩猎和捕鱼，妇女从事采集、加工和缝制编织等劳动，同时养育后代。生产因之有了明显的发展，开始出现了极其微少的产品剩余。大约在六、七千年以前，黄河流域的母系氏族公社首先

① 《白虎通义》卷二《号篇》。

② 《易·系辞下》。

进入了繁荣阶段。仰韶文化，马家窑文化都属于这一时期的文化遗迹。这个时期，农业已经成为主要的经济部门，它是由妇女们长期从事采集经济而发展起来的，妇女因之成为氏族的主持者和领导者。农业的发展使人们的生活来源有了较大的稳定性，开始过定居的生活，家畜饲养作为副业相继产生。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上，原始手工业也发展起来了，最有特色的是手工制陶业的兴起。这时人们仍是集体劳动，相互协作，共同消费，过着平等的生活。在氏族内部还没有产品的交换，但在氏族部落的接触中，便可能产生物物交换了。例如，在甘肃的遗址中发现有磨制的玉石、玉瑗和海贝，据推测，玉可能是从新疆来的，贝可能是从沿海来的，二者都可能是通过交换得来的。历史上曾有“斫木为耜，揉木为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的“神农氏”时代的传说，大概就是这个时候。^①《庄子》一书记载：“神农之世，……只知其母不知其父，与麋鹿共处，耕而食，织而衣，无有相害之心，此至德之隆也。”^②正是母系氏族社会的写照。

母系氏族公社经过长时期的发展，到距今大约四千年以前，黄河和长江流域的氏族部落先后转变为父系氏族公社，原始社会便进入了最后的阶段。龙山文化、齐家文化是这个时期的文化遗迹。当时，农业成为社会经济的基础，它的发展使整个社会有了超过农业直接生产者需要的剩余的农产品，为畜牧业提供了大量发展所需的饲料，为手工业的迅速发展提供了必要的物质条件，因而产生了新的社会大分工，即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成为独立的生产部门。这时，不仅有了发达的制陶、纺织、编织等手工工艺，而且出现了金属加工业。冶炼技术的发明，为社会各生产部门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途。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使男子

① 《易·系辞下》。

② 《庄子·盗跖》。

越来越成为这两大部门的主要劳动力，女子则逐渐被排挤出社会生产的主要部门，而被束缚在家务劳动中。于是男子取代妇女逐渐在劳动产品上，乃至社会生活其他方面取得支配地位。父权制代替了母权制。历史上曾有黄帝、帝尧、帝舜“三代”的时代的传说，大概就是这个时期。

这时，部落之间的交换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传说黄帝时我国已能养蚕、缫丝、织绸。生产工具和交通工具也有了发展，曾经有过“剡木为舟，剡（削）木为楫”，“断木为杵，掘地为臼”和“剡木为弧，剡木为矢”的描述^①。这就为交换进一步扩展创造了条件。有了杵臼，粮食能脱壳，食米和饲料能分开，牲畜饲养能增多，可交换的东西也就增多了。有了“舟楫之利”，再加上“服牛乘马”，就可以“引重致远”，载运更多的产品到远处去交换。《管子·揆度》篇说：尧舜的时候，“北用禺氏之玉，南贵江汉之珠”，说明黄河流域的部落和西北、长江流域之间已有交换。《淮南子》说：“尧之治天下也”，“得以所有，易其所无，以所工易其所拙。”^②说明由资源条件和生产技术发展不平衡所造成的产品在地区间的有无、巧拙，已经成为促使部落之间通过交换来相互补充的原因了。《尸子》说：舜“顿丘买贵，于是贩于顿丘，传虚卖贱，于是债于传虚。”这说明部落间的商品交换有了新发展，就是说，人们开始考虑交换的比例了。

父系氏族公社经过了很长时期的发展，出现了私有制和父权制家庭，原始社会内部矛盾日益尖锐，不可克服，导致原始公社的瓦解。这时由于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社会财富和产品日见丰富。首先是家畜的驯养和畜群的繁殖，创造了前所未有的财富。为了便于放牧，氏族集体饲养的畜群被分配到各个家庭，由

① 《易·系辞下》。

② 《淮南子·修务训》。

父系大的家庭进行饲养。久而久之，就变成父系大家庭的特殊财产。有的家庭的畜群比较迅速地增殖起来，形成一笔可观的私有财产，贫富的分化随私人财富的多寡而出现了，奴隶制度开始萌芽。历史上曾有夏禹时期的传说，大概就是这个时候。

河南豫西龙山文化晚期遗存，证明夏代的农业比较发达，有了木耒、石铲、水井和汲水缸，可以翻地、掘土、浇地，不仅不必逐水源而居，而且可以提高农作物产量。传说中的大禹治水，以及古书上所说的大禹“身执耒耜以为民先”，就是当时水利和农业发展的反映^①。在农业发展的基础上，农产品增多了，可供交换的剩余产品也就增多了。在出土文物中出现大型陶制容器，说明已有大量食物可以贮藏。专用酒器的出现，也是粮食有了相当剩余的佐证。《世本》记载，禹时“仪狄作酒”，显然不是虚传。在此同时，手工业有了进一步发展。从出土文物可见，夏代不仅有发达的制陶业，而且已经出现青铜器。历史已经迈进青铜器时代，它的制造和使用在人类的生产和生活中是一个重大的飞跃。当时，制骨、琢玉、编织、纺织等手工业和建筑业也发展起来了。《周礼》说：“夏后氏尚匠”。^②《汉书》说：“禹收九牧之金，铸九鼎。”^③《墨子》载：禹时“奚仲造车”。^④分工和手工业的发展，使交换有了扩大的可能。显然，这时的农产品和手工业品已经逐渐掌握在私人手中，没有私有财产，大型容器、青铜器的出现是不可想象的。

随着私有财产的出现，在氏族公社内部开始产生了个人之间的商品交换。主要的交换形式仍是以物易物，牲畜、粮食、贵重的手工艺品被投到交换中去，固定的交换场所——市场在商品交

① 《韩非子·五蠹》。

② 《周礼·考工记》。

③ 《汉书·郊祀志》。

④ 《墨子·非儒》，又见《世本》。

换日益正常的情况下出现了。《尚书》说：“懋迁有无，化居。”^①就是劝告人们，要把积蓄起来的土特产品运到缺少的地方去交换自己所需要的产品，以互通有无。外部的商品交换必然反映到内部来，开始是部落的首领拥有私有财产，个人参加交换；以后是公社成员有了私有财产，大家进行交换。古书记载：“庖牺氏没，神农氏作……，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各得其所。”^②又有“祝融作市”的记载。^③上述两个材料，把商品交换场所——市场的产生定在黄帝之后，而把个人交易的市场提前到神农氏时代，前者是父系氏族公社时期，后者是母系氏族公社时期，显然过早，看来，个人交易的市场，应在父系氏族公社瓦解时期，即夏禹时期比较合适。

在私有财产出现后发展起来的私人交换，大大刺激了富有的父系大家庭家长们的贪欲。为了扩大交换能力，以换取和积累新财产，他们不仅从事商品生产，而且发展了奴隶生产。为了拥有更多的奴隶，在部落之间发生了战争，把战败的俘虏变成奴隶。随着交换的发展，甚至连奴隶也被当作商品而进行交换了。交换的发展又反过来促进私有制的形成和奴隶制的产生，促使人类社会进入了阶级社会。

我国古代商业的 产生

在神农、黄帝和尧、舜时代，我国还处在原始社会时期。虽然交换已经产生，但尚未发展到产生货币的程度，而某些自然物，如龟壳、皮革、齿角、工具等，在不同时候，不同地区充当等价物还是可能的。

到了夏代，原始公社瓦解而进入奴隶社会，私人之间的交换产生和发展了，频繁的交流使某种商品从商品群中游离出来，成

① 《尚书·益稷》篇。

② 《易·系辞下》。

③ 《世本·作篇》。

为专门用作等价物的特殊商品，这便是货币。在以物易物转变为商品货币相交换的过程中，牲畜最先被用来作为货币。“物”字从“牛”，便是明证。以后，随着商品流通的扩大，贝代之而充当货币。《盐铁论》提过：“夏后氏以玄贝。”^①货币，是商业产生的必要前提。有了货币，商品交换才会分裂为卖和买两个对立的经济行为，商人才可能插在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作为第三者从事商业活动——一种专门媒介成商品交换，组织商品从生产者手中到消费者手中的买卖活动。有了货币，商人才有了交换手段，能够从生产者手中把商品购买过来，转卖给消费者。

在夏禹以前的原始社会，如同《礼记》所描写的，是“天下为公”的“大同”世界。那时，“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产品公有）；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各尽其能）”。^②夏启以后，时代大变，“大道既隐（原始公社制度解体），天下为家（公有变私有）；各亲其亲，各子其子；货力为己（财产私有），大人世及以为礼（子孙继承爵位和财产），城郭沟池以为固（保护私人财产），礼义以为纪（制定礼教和法律）”，形成“以功为己”（谋求个人利益）的“小康”世界。^③从公有制转变为私有制，这是商业资本产生的经济基础。因为有了私有制以后，财富才为私人所占有，才有贫富之分，才有私人拥有一定数量的货币，可以从事商业活动。

在私有制的基础上，商品交换得到了明显的扩大。夏启以后，社会分工又继续扩大，由于利用奴隶劳动来发展生产，因而使剩余的产品比以前大为增加。原有生产者直接把产品出卖给消费者的交换形式已经不能满足剩余产品进一步增加的需要，而由第三者插在他们之间来组织商品流通，对生产者和消费者都有

① 《盐铁论·错币篇》。

② 《礼记·礼运篇》。

③ 《礼记·礼运篇》。

利，于是商业便作为一个独立的社会经济部门从生产者的副业劳动中分离出来。

约在公元前十六世纪到十三世纪，中国进入商代。比之夏代来说，这时社会生产力有了新的发展，已经进入青铜器的时代；铜铲、铜镢、铜斧、铜刀和铜铤等铜制工具与木制、石制、蚌制工具并用。奴隶制在农业中占统治地位，同时也盛行于手工业中。大规模的奴隶劳动，使奴隶主获得大量的剩余产品，除了供自己享受挥霍外，还有相当大部分可以拿去换取奢侈品和其他产品。这就促使商品交换以前所未有的规模发展起来。

当时，随着社会分工的发展，酿酒业、蚕丝织绢业已经有所发展。所谓“酒池肉林”，饮酒成风，不仅是奴隶主贵族腐朽生活的表现，也是农业发展的反映。在手工业中，青铜器的工艺水平卓越，不仅能制造工具和用具，而且能制造大型器具，如“司母戊”大方鼎重达875公斤。制陶业有了新的发展，除传统的灰陶、黑陶、红陶外，还出现了硬陶、釉陶和白陶。此外，还有纺织、竹木、制骨、制玉、建筑等多种生产部门。社会分工的深入，使商品交换蓬勃发展起来。

商品交换的发展，促使城乡的分离更明显。城邑，本是奴隶主及其家内奴隶和卫队集中的地方。为了满足他们的生活和交换的需要，在城里不仅有手工业，而且有商业，包括官办的和民营的。于是，在城里就发展起集中做买卖的市场来。城中有市，就发展成为城市，它不仅是政治、文化和军事的中心，同时也是经济中心。《管子》上说：“夏人之王，……民乃知城郭、门闾、室屋之筑”。^①夏代文化二里头遗址就发现了宫殿遗址。《竹书纪年》记载：“自盘庚徙殷至纣之灭，二百七十三年，更不徙都。纣时稍大其邑，南距朝歌，北据邯鄲及沙丘，皆为离宫

^① 《管子·轻重戊》。

别馆。”现在殷墟发掘出来的商代都城遗址（河南安阳小屯村一带）就很大，起码有十平方华里以上，城里有各种手工业作坊。殷彝《乙酉父丁彝》已有“市”字。《诗经》说：“商邑翼翼，四方之极，赫赫厥声，濯濯厥灵。”^①城市的形成为商业的发展创造了条件。

商品交换的发展，使货币逐渐产生。在商代，我国确实采用海贝作为货币。贝在当时是一种贵重的物品，盘庚称贝玉为“好货”、“货宝”。商王和贵族对臣下的赏赐，最常用的是贝，赐贝以甘朋为最多。那时贝字与财字同义，甲骨文中“宝”、“贮”、“买”字都从“贝”。在我国文字结构中可以看到，凡与财富、价值有关的字，也多从贝。但海贝毕竟产于远方，难以得到，难以满足日益扩大的商品流通的要求，于是出现了骨制贝和铜制贝。1958年在殷墟大司空发掘中，就发现了铜贝。我国的铜贝是世界上已发现的最早的金属货币。它的出现，反映商品交换的发展已经达到一个新的高度，更需要商业的媒介来组织成发达的商品流通了。

商代，奴隶社会进入繁盛时期。奴隶主掌握大量的社会财富，因而是商品交换的主要参加者。此外，还有没破产、没有沦为奴隶的平民——“小人”也参加交换。至于奴隶，他们由于经济上不独立，不仅没有条件参加买卖活动，而且连自身也被作为买卖的对象。《易经》记载：“弗损益之，无咎。贞吉。利有攸往，得臣（奴隶）无家。”^②既然奴隶主是商品交换的主要参加者，他们又拥有大量财富，在商品流通日益发展的情况下，就有一部分奴隶主兼营商业，发展起贩运贸易。当然，奴隶主贵族厌恶劳动，根本不可能亲自去做买卖，但他会派遣管事率领奴隶去进行

^① 《诗经·商颂》。

^② 《易经·损上九》。

贩卖活动。

在商代，贵族不仅榨取农业奴隶，而且经营商业，追逐厚利，所以有“殷人贵富”的提法。①商亡以后，周公以成王名义告诫妹土的商族人说：“其艺黍稷奔走事，厥考厥长，肇牵车牛远服贾，用孝养厥父母。”②就是说，种地是你们上年纪的父兄的事，你们要继承祖先的做法，外出经商，以供养你们的父母。看来，在商代，商族人有相当一部分专门从事商业经营。当然，商代经营商业的除开奴隶主贵族之外，还有平民。奴隶主贵族是做大买卖，此外在城市中还有些“小人”们干小买卖。《离骚》说：“吕望之鼓刀兮，遭周文而得举。”《天问》也提到：“师望在肆，昌何识？鼓刀扬声，后何喜？”足证在屈原时南方已经流传吕望在朝歌这个城市里当过卖肉的小商人的传说。

殷人善贾，周人重农。周武灭殷纣，因为贱视被征服的商族人，因此规定他们必须以经商作为主要谋生手段，足见周人鄙视商业。周人讥讽殷人经商为业，追逐商业利润是唯利是图，“胜而无耻”。正因为经营商业的人在当时多是商族人，所以专门做买卖的人就被称为商人，这个行业就被称为商业。

西周的市场和商业

我国古代奴隶制社会，经过商代的大发展，到了西周达到鼎盛时期。

西周生产力水平比商代有了新的的发展。周人的祖先早就重视农业，主要耕地农具是耜，即在耒端加上一块叶状的木块，以后切土部分又加上了金属套尖。主要生产资料——土地，实行奴隶主贵族国家所有制，诸侯和臣下只有使用权而无所有权。所谓“溥天之下，莫非王土”，就是这个道理。③因此，土地不许买卖。《礼记》说：“田里不鬻”。④经营管理上实

① 《礼记·祭义》。

② 《尚书·酒诰》。

③ 《诗经·小雅·北山》。

④ 《礼记·王制篇》。